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5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访投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8】0077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函中称，有个别投资者投诉对公司以往年度会计报表成本费用、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个别项目列报金额存有疑问。为此，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工作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审慎自查。公司认为该投资者直接根据报表数据用公式简单分析推算相关数据存在差异，缺乏严密的逻辑关系及专业的会计专业知识，考虑问题过于简单，且部分数据引用存在错误。

根据函件要求，现就相关事项逐项回复并披露如下：

一、该投资者直接用存货等数据推算公司以往年度成本费用存在差异嫌疑。经核查，其没有考虑非正常材料损失、税金、研发支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

二、该投资者直接用应收项目等数据推算公司以往年度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存在差异嫌疑。经核查，其没有考虑坏账准备、非经营性应收项目、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等诸多因

素的影响。

三、该投资者直接用应付项目等数据推算公司以往年度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存在差异嫌疑。经核查，其没有考虑非经营性应付项目、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

四、该投资者直接用长期资产等数据推算公司以往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嫌疑。经核查，其没有考虑固定资产减少、投资收益、开发支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

公司经对财务报表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详细分析，并考虑经营性和非经营性、合并抵消等多种因素后，确认公司以往年度定期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反映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真实、准确，该投资者的相关投诉均不属实。

希望广大投资者谨慎审视，避免造成误解。我公司将继续认真落实，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2月12日